2026年融安县统计局“谁执法谁普法”“谁管理谁普法”“谁服务谁普法”任务措施清单

单位名称	普法内容	普法对象	主要措施	具体活动内容 (线上、线下、场次)	完成时限	责任部门	责任人	联系方式
融安县统计局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》	全县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、社会公众	开展统计法律法规宣传	结合统计开放日、统计法颁布纪念日、宪法颁布纪念日，开展集中宣传活动；集中宣传期间在电视台、公共LED屏幕滚动播放统计法治宣传动漫片；将统计法律法规知识列入统计业务培训必学内容；列入县委党校主体培训班学习内容；列入各单位党委（党组）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。至少组织开展1次线下集中宣传活动。	2026年12月31日	政策法规	温燕群 黄勋	0772—8135336
	《全国经济普查条例》	全县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、社会公众	开展经济普查条例宣传	非普查年份统计法颁布纪念日集中宣传一场次；普查年份按上级要求同步开展专项、重点、长期宣传。	2026年12月31日			
	《全国人口普查条例》	各乡镇、县直各部门、各有关企业及社会公众	开展人口普查条例宣传	非普查年份统计法颁布纪念日集中宣传一场次；普查年份按上级要求同步开展专项、重点、长期宣传。	2026年12月31日			
	《全国农业普查条例》	各乡镇、县直各部门、各有关企业及社会公众	开展农业普查条例宣传	非普查年份统计法颁布纪念日集中宣传一场次；普查年份按上级要求同步开展专项、重点、长期宣传。	2026年12月31日			